

彰化縣公立永靖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課程計畫

彰化縣永靖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 4 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2 年 6 月 7 日(三) 下午 13 時 10 分			地點	良朋樓 2 樓會議室			
出席者	校長	蘇月妙	教學組長	陳明全	五年級代表	陳賢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謝志峰
	教務主任	楊文	一年級代表	許優蓮	六年級代表	謝志峰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黃明麗
	學務主任	邱偉樺	二年級代表	江壽汝	語文領域代表	林政秀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請假
	總務主任	李建瑛	三年級代表	邱宗偉	數學領域代表	張介春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黃素娟
	輔導主任	林杏蓁	四年級代表	張介春	社會領域代表	張介春	科任代表	謝志峰
	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	請假	(特教)代表	王采蓉	(教師會)代表	邱宗偉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記錄	陳明全			
主席	謝志峰							

111 學年度第 4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報告與決議事項

壹、會議時間：112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 13:10

貳、地點：良朋樓二樓會議室

參、出席委員：校長、四處室主任、教學組長、特教組長、學年主任、領域召集人，詳如簽到表

肆、主席：蘇月妙校長 紀錄：陳明全組長

伍、主席致詞：委員 23 人，實體出席 21 人，已達法定人數，會議開始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議決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提請討論。

說明：請委員針對學習總節數及「領域學習節數」與「彈性學習節數」之分配提請討論，低年級部訂 20 節，彈性 3 節，合計 23 節，中年級部訂 25 節，彈性 4 節，合計 29 節，五年級納入新課綱，部訂 26 節，綜合少 1 節，新增 1 節其他(班級輔導)，彈性合計 6 節，合計 32 節，六年級部訂 27 節，彈性合計 5 節，合計 32 節。

決議：21 票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二：審核教科書版本。

說明：請委員針對 112 學年度教科書版本提請討論，各年級版本為 112 年 5 月 5 日請各學年進行教科書評選之結果。

決議：21 票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三：本國語文作文題目及篇數之規劃。

說明：請委員針對 112 學年度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討論，各年級上下學期各五篇作文，作文題目為各學年主任彙整之結果，如無問題，以上請委員審查議決。

決議：21 票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四：通過本校(下)學年度課程計畫、彈性課程地圖(含課程評鑑計畫)。

說明：請委員針對本校(下)學年度課程計畫(含課程評鑑計畫)討論。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課程願景與目標-國小、課程架構-節數表-國小、課程架構-法定實施規劃-國小、課程架構-畢業考後的規劃-國小、詩詞彈性課程地圖、(112 學年度)課程評鑑計畫-

國小、校本校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相關資料都已經發布在即時新聞，其他的部定課程供參教學組-112 永靖國小課程評鑑資料匣，請委員討論有無問題，以上請委員審查議決。

決議：21 票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學年度課程與教學評鑑、學習評鑑。

說明：本學年度 111 學年度上學期有進行各領域之課程評鑑，111 學年度下學期六月初有請同仁使用 google 表單進行期末之課程評鑑，9 成教師對於評鑑結果均表示滿意，已將之轉成統計圖表，感謝大家協助，如無問題，以上請委員審查議決。

決議：21 票同意，照案通過

案由六：有關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課程計畫」、「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與「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等相關資料，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 112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本計畫作為本校教師針對身心障礙學生提供課程調整服務（包括學習環境、學習評量、學習歷程及學習內容）及調整學習節數之依據。本校設有集中式特教班 1 班，編制特教教師 2 名，每週節數共 40 節，112 學年度依學生需求，開設特殊需求生活管理（低、中、高年級各 3 節）、特殊需求社會技巧（高年級 2 節）、特殊需求溝通訓練（中、高年級各 1 節）；各階段學習總節數均符合課綱規定，詳如新學年「特殊教育課程相關計畫」。

二、本校設有分散式資源班 2 班，編制特教教師 3 名，每週節數共 53 節；課程規畫國語全抽 4 組，外加 3 組；數學全抽 4 組，外加 4 組；另有特需課程 4 組。各組學生大部份 2-5 人，各階段學習總節數均符合課綱規定，詳如新學年「特殊教育課程相關計畫」。

三、本校接受聽語巡迴輔導學生-邱○勝、邱○晴，每週特殊需求-溝通訓練 1.5 節、輔助科技應用 0.5 節，共計 2 節；身障學生皆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詳如新學年「特殊教育課程相關計畫」。

四、本校接受在家教育巡迴輔導學生-邱○凌，112 學年度每週特殊需求領域-功能性動作訓練節數共 2 節，身障學生皆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詳如新學年「特殊教育課程相關計畫」。

五、本校接受資優巡迴輔導學生-塗○皓，112學年度開設彈性學習課程-獨立研究（3節），每週共計3節；學生依總綱規定規劃學習節數，詳如「資優課程規劃及節數配置表」、「特殊教育(資賦優異類)課程計畫」。以上資料請參閱公告附件，提請審議。

決議：21票同意，照案通過

柒、臨時動議。

無

捌、散會：



